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山东齐河和乐门业光伏发电工程

编号：ZQJL-SDBLMY-011

致：西北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 施工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本项目工程施工进度、质量的问题

内容：

1. 要求自发自用 3.55MW 1 月 12 日完成全额并网发电，否则考核未并网电量损失 5000 元/天。
2. 正泰公司 1 月 12 日进行 3.55MW 检查验收，要完成所有工作和整改项。
3. 提供 3.55MW 所有电气试验报告、调试报告。
4. 10kV 开关站预制舱基础施工与设计图纸不符合，要求停止施工（1 月 4 日已发 010#监理工作联系单），尽快和设计院联系沟通，出具设计变更后方可施工。
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

日期：2018 年 1 月 10 日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一份。